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20-018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成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1,978,173.44	668,440,337.76	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078,466.53	33,799,623.96	-1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764,140.96	27,555,730.38	-1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378,716.42	-29,512,426.11	-16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1.02%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85,207,683.10	7,831,789,865.53	-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25,405,178.99	3,196,326,712.46	0.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385.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59,284.7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49,049.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95,715.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1,214.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692.93	
合计	4,314,325.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3%	86,143,249	0	质押
陈成辉	境内自然人	17.06%	46,307,720	34,730,790	质押
黄婉玲	境内自然人	5.03%	13,662,000	0	
石军	境内自然人	1.94%	5,280,100	5,280,075	质押
林牧	境内自然人	1.43%	3,872,800	2,904,600	
吴建文	境内自然人	0.81%	2,209,000	0	
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862,604	0	
吴宥蓉	境内自然人	0.62%	1,682,15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1,458,400	0	
■中融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中融鼎秋大对冲私募基金	其他	0.48%	1,294,3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86,143,249	人民币普通股
黄婉玲	13,6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成辉	11,576,93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建文	2,2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1,862,604	人民币普通股
吴宥蓉	1,682,1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中融鼎秋大对冲私募基金	1,294,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苏瑞端	1,0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陈成辉先生,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辉先生与其他前10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增减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0	-100.00%	主要为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
投资性房地产	-5,099,297.72	-69.73%	主要为报告期租出房产到期收回。
开发支出	-28,929,990.98	-39.29%	主要为报告期自主研发项目转为无形资产。
其他应付账款	-18,599,305.58	-36.58%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付员工费用报销。
利润表项目			
税金及附加	-2,772,176.66	-54.81%	主要为报告期应纳增值税额减少。
投资收益	-829,670.67	-280.21%	主要为报告期国债逆回购费用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77,207.28	-1023.58%	主要为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营业外收入	151,182.39	116.05%	主要为报告期收到的违约金及赔偿金等增加。
营业外支出	4,409,111.43	471.49%	主要为报告期停工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4,465,568.88	-67.74%	主要为报告期利润总额下降。
现金流量表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009.96	-30.71%	主要为报告期收到软件增值即征即退退税款减少。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95,614.29	-65.69%	主要为报告期收回投标保证金等减少。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32,066.39	-31.78%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投标保证金等减少。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1700.00%	主要为报告期赎回到期理财产品。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1,049.48	6763.23%	主要为报告期赎回到期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25,417,530.00	-99.91%	主要为上期转让成都祥云树数据中心收到的款项。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5,206,865.98	-84.33%	主要为报告期长期资产投资支出减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1,394,297.80	-95.55%	主要为购买国债逆回购及理财产品收益减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10,799,871.24	-49.50%	主要为报告期取得的银行借款减少。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7,188,630.14	-36.02%	主要为报告期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漳州科华技术有限公司向厦门市红十字会及漳州市丰城社区红十字会合计捐赠200万元现金,专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2、2020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基于公司总体战略规划,为了更好地支持广东科华乾昇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的发展,公司同意与科华乾昇少数股东广州海珠区誉龙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以人民币20,000万元收购科华乾昇3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科华乾昇100%的股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议案	2020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03
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2020年0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0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德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石军;汤珊;曹阳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自收到本次股权转让款后不超过6个月内,将收到的本次股权转让款的70%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直接买入上市公司股票(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二级市场竞价购买等方式)(本人拟购买的上市公司股票须以“陈成辉”的名义)。本人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为自买入完成之日起36个月(如本人单笔买入的,为最后一笔买入完成之日起36个月,且每笔买入后6个月内不得卖出股票),同时股票买入和锁定还需遵守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017年06月16日	至2020-06-16	正在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业务,除投资本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成辉、黄婉玲除投资本公司、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因此,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陈成辉、黄婉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10年01月03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根据公司章程第七项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承诺: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并能够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10%,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另有规定的除外。公司董事会议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决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参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本人在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0%。

1、承诺科华乾昇在2019年、2020年、2021年度审计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2000万元,承诺自总部为利润补偿义务人。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所有会计年度业绩承诺人未达上述业绩承诺目标,差额部分承诺人将在科华乾昇的2021年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30日内以现金方式向贵司做出补偿,补偿金额的计息公式为:应补偿金额=[(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累计实现净利润数)/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000	0	0
合计		18,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1月09日	书面问询	个人	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站(http://t.cn/Rp5w.net/c/002335.shtml?code)
2020年02月13日	书面问询	个人	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站(http://t.cn/Rp5w.net/c/002335.shtml?code)
2020年03月08日	书面问询	个人	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站(http://t.cn/Rp5w.net/c/002335.shtml?code)
2020年03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事项	是/否/不适用	说明
一、内部审计和审计委员会运作		
1.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是否为专职,并由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任免。	是	
2.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专职内部审计人员。	是	
3.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	是	
4.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如下事项进行一次检查:	---	---
(1)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不适用	
(2)对外担保	是	
(3)关联交易	是	
(4)证券投资	是	
(5)风险投资	是	
(6)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是	
(7)购买和出售资产	是	
(8)对外投资	是	
(9)公司大额资金往来	是	
(10)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	是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	是	
6.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以及发现重大问题等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是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是	
二、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指派或授权董事会秘书或者证券事务代表负责查看互动易网站上的投资者提问,并及时、完整进行回复。	是	
3.公司与特定对象直接沟通是否要求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	是	
4.公司每次在投资者关系活动结束后两个交易日内,是否编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并将该表及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稿等附件(如有)及时在该所互动易网站刊载,同时在公司网站(如有)刊载。	是	
三、内幕交易的控制		
1.公司是否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及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登记管理做出规定。	是	
2.公司是否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填写《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档案》并在筹划重大事项时形成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相关人员是否签署保密书。	是	
3.公司是否在本次季报、半年度报告和重大事件公告后5个交易日日内向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进行自查。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是否进行核查、追究责任,并在2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和处理结果报送深交所和当地证监局。	是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及前述人员的配偶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是否以书面方式将其买卖计划通知董事会秘书。	是	
5.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严格按照执行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四、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		
1.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项目的子公司是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不适用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合规性发表意见。	不适用	
3.除金融类企业外,公司是否未将募集资金投资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将募集资金用于风险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或者用于质押、委托贷款以及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	不适用	
4.公司在进行风险投资时后12个月内,是否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未将高风险业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五、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10个交易日内通过深交所业务专区“资料填报、关联人数据填报”栏目向深交所报备关联人信息。关联人及其信息发生变化的,公司是否在2个交易日日内进行更新,公司报备的关联人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是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是否至少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资金往来账簿。	是	
3.公司是否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得以执行。	是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存在直接、间接和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是	
六、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在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制度。	是	
2.公司对外担保是否严格执行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七、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在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有关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2.公司重大投资是否严格按照执行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3.公司在以下期间,是否未进行风险投资:(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3)将募集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是	
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签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并报送深交所和公司董事会备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在其变更后的一个月内完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的签署和备案工作。	是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已签署并及时更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后报送深交所和公司董事会备案。	是	
3.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独立董事是否每年利用不少于十天的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调研。	是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4月30日

公司代码:002335

公司简称:科华恒盛

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

一、是否进行减值测试

☒ 是 ☐ 否

二、是否在减值测试中取得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报告

☒ 是 ☐ 否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师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评估结果
北京天地祥云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北京信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赵明新、许贵龙	信大评报字(2020)第8411号	可回收价值评估	可回收价值评估结论为71,700,000万元。

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资产组名称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备注	是否计提减值	备注	减值依据	备注
北京天地祥云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其他减值迹象	2019年业绩承诺未完成	是		专项评估报告	

四、商誉分摊情况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北京天地祥云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包含与北京天地祥云科技相关的资产组及全部负债	796,151,125.59	全部分摊至与北京天地祥云科技相关的资产组	745,825,564.75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差异
☐ 是 ☒ 否

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1.假设估值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持续经营。
2.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3.假设估值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假设公司保持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经营水平、经营范围、方式及产品结构自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5.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6.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7.假设和被估值单位相关的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8.公司的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的中期产生,如在一个预测年度内,现金流在年中产生,而非年终产生。
9.假设天地祥云与合作企业签订的协议、订单可以按照计划完成。
10.公司所处行业大环境、基本政策无重大变化,即市场销售不会因大环境的变化而急剧下降,或因政策干预而大幅萎缩。

假设估值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保持目前的水平,现有的核心研发人员及管理团队在预测期内能保持稳定。
12.假设天地祥云生产经营中所需的各项已获得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等在未来年度均能获得许可。
13.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六、整体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单位:元